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0月13日，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珠路23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0日以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其中陆宇先生、陈晓梦女士、耿志坚先生、曹秀明先生、张文栋先生、梁春晖先生、高芝平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陆宇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6票同意，0票反对，2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聘任卢永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董事李昂、董事梁春晖认为：本次聘任、选举议案审议的支撑性信息尚不完善，因此投弃权票。

2、以6票同意，0票反对，2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聘任张书晗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董事李昂、董事梁春晖认为：本次聘任、选举议案审议的支撑性信息尚不完善，因此投弃权票。

张书晗女士联系电话：020-83903431；

电子邮箱：irm@vtron.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珠路233号。

3、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聘任温晶晶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董事李昂、董事梁春晖认为：本次聘任、选举议案审议的支撑性信息尚不完善，因此投弃权票。

4、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提名卢永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董事李昂、董事梁春晖认为：本次聘任、选举议案审议的支撑性信息尚不完善，因此投弃权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3年10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30召开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

简历：

卢永胜先生，男，197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空军某部保障部部长；现任新疆赛斯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卢永胜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

张书晗女士，女，1992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2017年2月-2018年7月任职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执行总裁助理；2018年7月-2023年10月任职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20年10月-2023年10月任职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部总经理。

张书晗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张书晗女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要求。

温晶晶女士，女，1991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2013年6月-2013年11月任职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2013年11月-2022年7月任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任审计；2022年7月-2023年10月任职杭州悦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任审计总监。

温晶晶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